

# 关于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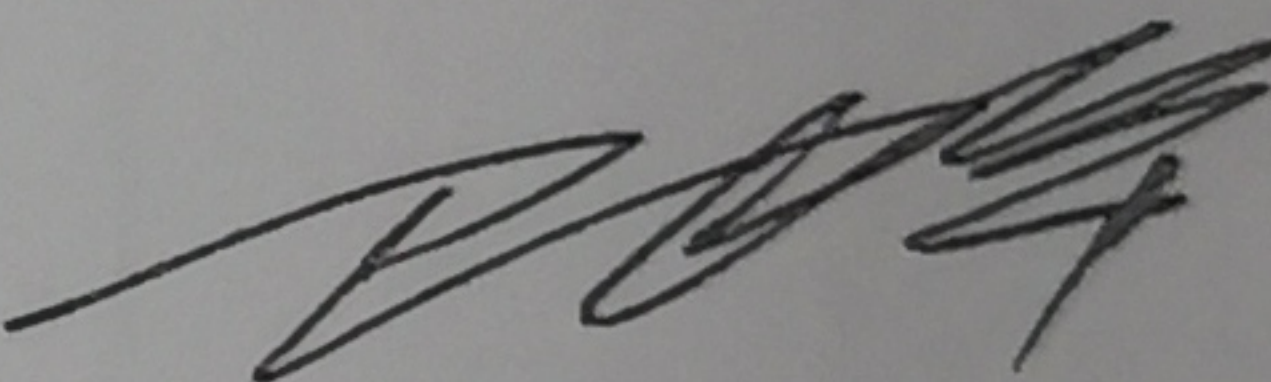
你公司《关于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知悉，经认真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1、本人作为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力石化”）的实际控制人之一，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恒力石化股票的情况。

2、截至目前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。

陈建华（签字）



2021年3月24日

# 关于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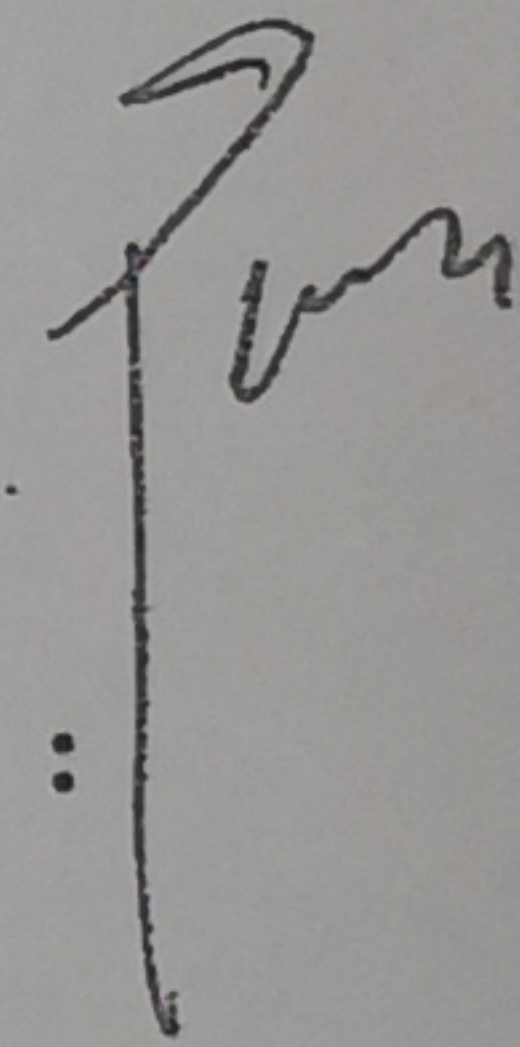
你公司《关于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知悉，经认真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1、本人作为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力石化”）的实际控制人之一，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恒力石化股票的情况。

2、截至目前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。

范红卫（签字）：



2021年3月24日